

网络直播 现场宣传

民警与网格员“团队作战”反诈骗



本报讯(记者 侯慧琴 通讯员 马珊珊 文/摄)上周末两天,老军营街道网格员与老军营派出所民警放弃休息,登上地铁反诈专列现场讲解,并通过微信等方式直播,向群众宣传反电信诈骗知识。

为增强居民反诈意识和防范本领,8月14日,迎泽区老军营街道联合公安迎泽分局老军营派出所共同开展反诈宣传月活动,邀请太原市“十佳”反诈讲师、老军营派出所武彤警官,带领老军营街道9名社区全科网格员登上地铁反诈专列,讲解电信诈骗最新骗术。网格员还把专门制作的反诈

APP二维码送到乘客面前,方便大家扫码下载。

为扩大反诈宣传的受众面,老军营街道桃南二社区网格员杨春妍、程星、孔婷还在现场发起了微信直播,并将直播转发到辖区所有居民群,上千人同步观看,共同学习,抵制电信诈骗。

8月15日,老军营街道居民大讲堂还举办了反电信诈骗直播课,抖音、微博同步在晚上7时开启直播。网格员还将国家反诈中心APP二维码、反电信诈骗小视频、最新骗术和案例发送至居民微信群,方便大家学习反诈知识。

为民创城不停步

实施六大工程 建设三个示范区

晋源区打造全国文化旅游目的地

本报讯(记者 徐方伟)8月16日晋源区消息,该区制定出台了“十四五”文旅发展规划,将重点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提升工程、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新产品新业态创新工程、市场主体培育壮大工程、文旅服务质量提升工程、文旅品牌形象打造工程,力争2025年建成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文旅产业融合示范区、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打响“唐风晋韵·魅力晋源”品牌。

晋源区将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提升工程,擦亮“晋阳文化”金字招牌,重点开展以晋祠为代表的祭祀文化,以石窟、寺庙为代表的宗教古建筑文化,以豫让为代表的

忠义文化,以张氏、王氏、唐氏、晋氏为代表的姓氏文化,以唐国公、唐太宗为代表的唐文化,以汾河为代表的汾河文化,以虞弘墓考古发掘和研究成果为代表的民族融合文化,以太化、一电厂为代表的工业文化,以晋祠桂花元宵、糍粑、古寨豆腐、晋阳花馍为代表的饮食文化。实施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加快天龙山石窟数字博物馆建设,讲好天龙山佛首“渡尽劫波终回归”的动人故事。加强对金胜村赵氏大墓、王郭村虞弘墓挖掘现场的保护,加快推进晋阳古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同时,该区将实施市场主体培育壮大工程,以旅游大厦为核心,吸

引集聚百家优秀文化旅游企业,打造省级乃至国家级文化产业园。

此外,晋源区将实施文旅品牌形象打造工程,以天龙山“佛首回归”为契入点,统筹谋划系列热点话题与营销产品。以唐文化、晋阳诗词为纽带,探索与“浙东唐诗之路”的有效互动,持续推广塑造“唐风晋韵·魅力晋源”品牌形象,把晋源打造成全国旅游“目的地”“中转地”“集散地”。

全面贯彻“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

落实“门前三包” 奖励“流动红旗”

本报讯(记者 王丹 通讯员 侯平)在距离较近的十几家商户中,评选出1家环境卫生好、社会秩序佳等“门前三包”落实评分项得分最高的商户,授予“流动红旗”,以点带面推进辖区“门前三包”。8月14日至15日,小店区平阳路街道滨东社区为首批10家商户发放了“流动红旗”。

8月14日一早,长风南二巷国大药房的王店长就带领两名员工清扫门前的落叶和烟头。在他们的影响下,旁边很多门店的店

员也加入打扫卫生的行列,国大药房在“门前三包”落实上起到了示范带头作用。一轮评分下来,这家商户的员工熟悉“门前三包”内容,落实行动到位,得到最高分96分。社区网格员将其评为最优门店,并颁发了“流动红旗”。

滨东社区辖区内有240多家商户,大致分为23个区块,上周末评比出首批10家“门前三包”示范商户,颁发了“流动红旗”。社区工作人员介绍,评比每周开展一次,评分内容包括门前是否

悬挂责任牌、“门前三包”知晓率、环境卫生、绿化管理、社会秩序等7项,满分为100分。

同时,社区将黄底黑字的“门前三包”责任牌张贴在每家商户的显著位置,时刻提醒落实责任,还把三包具体内容印制成卡片,发放到商户手中,在晨会时带领工作人员诵读。遇到不了解相关政策的商户,社区工作人员还会耐心讲解,帮助商户正确理解有关内容。

离异父亲不履行抚养义务

检察机关支持起诉追索抚养费

本报讯(记者 刘友旺)一对夫妻协议离婚后,孩子的父亲却拒不支付抚养费,也未履行过其他义务。8月16日,省检察院消息,经检察机关支持起诉,这名父亲接受调解,同意支付抚养费。据悉,这是我省首例由未成年人检察部门支持起诉的追索抚养费纠纷案。

小雅(化名)是王某与冯某的婚生女,但父母因感情破裂自愿协议离婚。按照离婚协议约定,孩子由母亲王某抚养,父亲冯某每月支付抚养费1000元。

然而,冯某离婚后却拒不支付抚养费,也未履行过其他义务。

随着小雅逐年长大,其生活、教育等开支日益增多,王某因无稳定的经济来源,只好向吕梁市离石区法院提起诉讼,索要抚养费。同时,她也向检察机关申请支持起诉。

离石区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办公室审查认为,冯某作为小雅的生父不履行协议和义务的行为,严重侵害了小雅的合法权益,符合民事支持起诉案件的受理条件。

随即,该院决定支持起诉,承办检察官在尊重案件事实证据的基础上,积极参与案件调解,并充分做好释法说理工作。

“我愿意接受法庭调解,支付抚养费2.3万元;今年8月至2022年5月底前,每月再支付抚养费3600元。2022年6月起,至女儿18周岁前,每月支付抚养费1000元。”最终,在法官主持调解下,冯某与王某达成协议。

关爱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手机落在网约车上

司机给手机充电 方便失主联系

本报讯(记者 刘友旺 通讯员 王鑫鑫)市民秦先生早上乘坐网约车,中午才发现手机丢失,试着报警求助。8月13日,鼓楼派出所民警根据秦先生提供的车牌号联系到网约车司机,帮忙找回了手机。

当天中午,在珠琳旺角大厦上班的秦先生报警求助称,自己的一部手机遗落在一辆网约车上。

鼓楼派出所值班民警刘钺、梁俊杰现场了解得知,秦

先生当天早上乘坐网约车去上班,直到中午休息时才发现备用手机不见了,怀疑落在了网约车上。

民警根据秦先生提供的网约车车牌号,设法联系到了司机。司机接到民警的电话激动地说,他一上午都在等失主的电话,还专门给手机充满了电。

在民警帮助下,网约车司机将手机归还了秦先生。拿着失而复得的手机,秦先生不停地向民警和网约车司机致谢。

男童患病惊厥 警车开道送医

本报讯(记者 刘友旺 通讯员 郎雪薇)8月15日,朔州市一名3岁男童在家人陪同下来省城就医,在杨家峪高速口遇到拥堵,而男童当时已惊厥昏迷。在高速口执勤的杏花岭派出所民警闻讯快速疏通车辆,并驾驶警车开道,及时将孩子护送到医院。

当天上午11时,杨家峪高速口处,等候下高速的车辆排起长龙。这时,一名男子匆匆跑下车,向卡口处的疫情防控执勤点民警求助。

“我儿子昏迷了,着急去治疗,能不能帮帮忙……”男子气喘吁吁地告诉正在执勤的杏花岭派出所民警秦晓萍。原来,男子是我省朔州市

人,其3岁的儿子患了脑膜炎,现已惊厥,希望民警能帮助疏通车辆,让他们快速通行,去省儿童医院就医。

得知情况,民警立即疏通排队车辆,让男子的汽车先驶出高速口,并对车上4名人员做了体温和行程码、健康码查验。

考虑到车主人生地不熟,且当时已进入午高峰,民警随即驾驶警车开道,仅用了7分钟便将患儿护送到了省儿童医院。

“我帮你停车,你赶紧抱孩子去急诊。”车一停下,同行的辅警王浩舟便帮助男子寻找车位。孩子得到救治后,民警返回高速口,继续执行疫情防控勤务。

两人结下梁子 民警调处纠纷

本报讯(记者 辛欣 通讯员 赵蕾蕾)朋友帮忙介绍的工作,自己却嫌干活儿累,没干两天就闪人。双方因此结下梁子,在一次争执中矛盾升级动了手。8月14日,在文庙派出所民警的调解下,双方握手言和。

52岁的闫师傅在建筑工地打工。前不久,朋友老胡前来投奔他,想找一份零工谋生。正好工地缺人手,闫师傅便给他介绍活儿干,并与用工方约定了工期。不想,老胡嫌苦嫌累,没干两天就不辞而别。闫师傅出力不讨好,被夹

在中间左右为难,对老胡颇有不满。

8月14日晚,闫师傅独自喝了不少闷酒,愤愤不平。随后,他到五一东街万邦国际附近找到老胡,借着酒劲骂骂咧咧。被骂了一个多小时的老胡恼羞成怒,和妻子一起与闫师傅扭打起来,并打伤了闫师傅的头部。

接到路人报警,文庙派出所民警赶到现场了解了事情原委,指出双方互殴都要承担法律责任,并说法析理防止矛盾激化。最终,在民警调解下,当事双方达成和解。